

上海唯赛勃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：无

一、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（一） 股东会召开的时间：2026 年 9 月 11 日
- （二） 股东会召开的地点：上海市青浦区崧盈路 899 号公司 2 楼会议室
- （三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、特别表决权股东、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：

1、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	20
普通股股东人数	20
2、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	110,685,448
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	110,685,448
3、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（%）	64.0364
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（%）	64.0364

注：截至本次股东会股权登记日公司的总股本为 173,754,389 股；其中，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股份数共计 906,648 股，根据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该部分股

份不享有股东会表决权，本次股东会计算相关比例时已扣除上述已回购股份。

（四）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股东会主持情况等。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，董事长谢建新先生主持。

（五） 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

- 1、 公司在任董事6人，列席6人；
- 2、 董事会秘书王兴韬先生列席会议。

二、 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 非累积投票议案

- 1、 议案名称：《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普通股	110,663,012	99.9797	22,436	0.0203	0	0.0000

（二） 涉及重大事项，应说明 5%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

- 1、 非累积投票议案

议案 序号	议案名称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1	《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	466,482	95.4111	22,436	4.5889	0	0.0000

（三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

议案 1 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。

三、 律师见证情况

1、 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：国浩律师（上海）事务所

律师：潘雨晨、胡子涵

2、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：

上海唯赛勃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人员资格均合法有效，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唯赛勃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9 月 12 日